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转发开展广东省第三期高端 会计人才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

各区财政局、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各有关单位和个人：

现将《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广东省第三期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粤财会〔2020〕21号，见附件）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做好宣传发动，请申请者按附件要求做好申报。

我市申报流程：不用在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做信息采集，具备条件人员于**2020年10月15日至25日**登陆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https://kj.czt.gd.gov.cn>）——点击“高端会计人才选拔报名”——“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选拔报名”进入用户登录页面，再通过“深圳市用户登录入口”进入“深圳市用户登录”页面，点击“账号注册”，**先注册再登录填写申报信息**，确认无误后提交生成、打印《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项目申请表》（2020年）。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连同申

请表中所填列事项有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所填列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复印件、发表论文的复印件（正文、目录和封面）、发表专业著作的封面和封底复印件，获奖证书的复印件及相关外语能力证明文件复印件等）报我局汇总（由我局汇总后统一报送省财政厅会计处），《广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项目申请表》（2020年）原件单独提交，该表复印件与证明材料复印件一起装订成册。我局受理申报材料截止日期为10月26日。

我局联系（邮寄或直接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九号财政大厦1710，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深圳市财政局会计处，83938957、83938020。

特此通知。

附件：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广东省第三期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财政局

2020年10月13日

（联系人：谭新辉，电话：83938957）